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星原丰泰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主办券商”）系北京星原丰泰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原丰泰”或“公司”）的主办券商，针对公司未能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事项，主办券商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通过访谈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查阅公司所提供的资料、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相关网站时，发现公司存在以下事项：

1、由于资金短缺，拖欠房租、物业费致出租方强行清退公司生产经营场地、扣押公司部分资产，目前公司处于停产状态；

2、由于资金短缺，公司持续拖欠员工工资，导致大量员工离职；

3、公司涉及多起诉讼和多名员工劳动仲裁，因诉讼致多个银行账户处于被冻结状态，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4、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的汇报》、《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相关事项的通报》、《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未能在会议召开后两个转让日内及时披露董事会决议及相关公告。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延期披露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的提示性公告》。

上述事项发生时，公司未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

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亦未及时告知主办券商。主办券商发现上述事项后，已督促公司尽快整改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未披露，其他重大诉讼和仲裁、停产、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等相关公告公司已补充披露。因主办券商核查途径受限，主办券商无法完整知悉星原丰泰否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中泰证券将及时跟进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提醒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业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0日